

##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旭生物”）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8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炯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提名洪育焰先生、周拉拉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当选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议案下两项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提名洪育焰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提名周拉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10日